

# 中共山西文旅集团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晋文旅党办发〔2020〕2号

---

## 关于转发省国资委党委《关于进一步强化作战意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的通知

各子公司党组织、集团各部室：

现将省国资委党委《关于进一步强化作战意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晋国资党发[2020]5号)文件转发给你们，各子公司党组织要认真学习、贯彻落实，切实提高政治站位，扛起非常之责，立即进入战时状态，充分发挥基层党组织战斗堡垒作用和党员先锋模范作用，坚决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

一是要深入学习领会、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国务院以及省委省政府的系列重大决策部署，按照集团党委关于做好疫情防控的各项安排，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

个维护”，切实把疫情防控作为重大政治任务和当前重要工作。二是要坚决把职工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建立疫情防控“一盘棋”思想，统筹安排，做好企地联防联控、群防群控工作。三是要积极做好企业复工复产前的各项准备，做好复工人员的安全保障，做到防护工作全员覆盖；同时在确保各项工作正常运转的前提下，动员广大党员干部职工，积极践行国企社会责任。四是要强化宣传教育，坚持正面引导，教育职工坚决做到不听谣、不信谣、不传谣；同时要及时总结宣传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在疫情防控过程中的先进典型和感人事迹等，弘扬正能量。五是严格落实值班值守工作制度，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

疫情防控工作要力戒形式主义、官僚主义，决不允许有令不行、有禁不止，决不允许推诿敷衍。对工作不力、失职渎职或隐瞒不报、拖延不报、漏报的要进行严肃追责问责。

特此通知

附件：省国资委党委《关于进一步强化作战意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

山西文旅集团党委办公室

2020年1月31日

党委办公室

---

中共山西省文化旅游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31日印发

---

# 中共山西省国资委委员会文件

晋国资党发〔2020〕5号

## 中共山西省国资委委员会 关于进一步强化作战意识 提高疫情防控能力的通知

各省属企业党委：

1月31日上午，省国资委召开了第2次党委会议，学习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和党中央通知精神，传达楼阳生书记指示和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专题会议要求，研究部署进一步加强国资国企系统疫情防控工作。为打赢省属企业疫情防控阻击战，狠抓工作落实，现提出如下要求：

**一、强化防大疫、打大仗的准备。**当前，疫情防控已经进入关键时刻，省国资国企系统在疫情防控中对社会、对职工都承担重要责任。面对节后返岗人潮到来和企业复工复产，省国资系统

各级党组织要立即进入“战时状态”，真正树立打大仗、硬仗、持久仗的思想，在非常时期扛起非常之责，把疫情防控作为最紧迫的政治任务，当作最重要的工作来抓。各级党组织和广大党员干部要充分发挥战斗堡垒和先锋模范作用，充分发动职工群众，全面落实联防联控措施，构筑群防群治的严密防线，把省属企业的组织力、动员力和执行力转化为打好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的强大动力。

**二、强化“一盘棋”工作统筹。**省属企业要把职工群众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首位，树立疫情防控“一盘棋”思想，坚持企地联防联控、群防群控，携手同心、同舟共济，共同推进疫情防控工作。切实履行政治责任和社会责任，持续关注属地疫情发展和社会需要，全力提供医疗力量、医疗物资等援助和支持。要落实疫情防控属地管理要求，与相关部门建立通报机制。

**三、强化省属企业服务保障功能。**省属企业要**做好复工复产准备工作**，确保生产不间断，产能产量销售不下降，积极运行不滑坡。要充分发挥省属企业对疫情防控、生产生活的服务保障作用。**煤炭企业**优先保障湖北省及疫情严重地区煤炭供应，**化工企业**加快生产卫生防疫物资，**供气供暖企业**做好民生基础保障，**旅游企业**为旅客调整行程提供便捷服务。**商贸、物流类企业**积极采购生产生活物资，为全省疫情防控提供物质支持和供应保障。**交通运输类企业**严格执行省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决策部署，加强对高速公路出入口、车站、机场等重点部位及来往旅客的疫情监测、防控工作，减少高速服务区人员聚集。

**四、强化上班疫情防控不放松。**春节正常上班将至，省属企业要一如既往抓好上班之后的疫情防控，严格贯彻落实省委楼阳生书记提出的“五严五防”工作举措，动态全面掌握自湖北来晋回晋途晋职工情况，实施更精准的健康筛查；最大限度减少职工聚集，暂停或延期举办各类大型会议、培训及商业活动，严格控制内部会议的规模和频次，提倡采取电视电话会议和网上办公等形式安排部署工作。落实落细精准防控措施，加强厂区消毒通风，做好职工佩戴口罩、体温检测等防控工作；**要特别重视职工就餐问题**，职工食堂避免或减少集中就餐，采取分时、分流、分开等方式保障用餐。

**五、强化值班值守和疫情报告制度。**省属企业要严格落实疫情防控日报告和零报告制度，每日向省国资委应急值班室报送本单位确诊或疑似病例，确保省国资委全面准确掌握省国资系统疫情防控情况。要做好疫情防控期间重点群体教育稳控工作，密切关注群体性上访隐患苗头，对集体访预警信息，在上报省国资委应急值班室的同时，快速反应、果断处置，坚决防范大规模聚集上访事件，坚决避免发生负面影响舆情事件。

**六、强化督导检查。**省国资委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将深入企业厂矿车间、高速公路出入口等重点部位，督导检查企业落实“五严五防”工作举措情况，协调解决企业在疫情防控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省属企业要层层压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

**七、强化宣传教育。**省属企业要充分利用网站、微信公众号等开展宣传引导、知识普及和思想疏导，及时监测和处置舆情，

及时反映省属企业在疫情防控中的奉献精神和责任担当，树立省属企业良好社会形象。

中共山西省国资委委员会  
2020年1月31日



---

中共山西省国资委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1月31日印发

---